

PLG 裁判判決報告

場次：例行賽 No.G01 比賽球隊：(主) 桃園璞園領航猿 VS (客) 臺北富邦勇士

裁判 /CC #46 張呂岳 U1 #6 梅明聖 U2 #10 游皓平

日期：2025/10/26

時間：17:00

地點：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

簽核人：林錦龍裁判長

節次	時間	比分主/客	比賽狀況	處理情形	結論
1	5:08	20:6	#10 古德溫與#12 李家懌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12 李家懌犯規	#10 古德溫 3 分線外跳投，#12 李家懌在#10 古德溫跳起後仍向前移動，未給予對手下落的空間而發生接觸，這是一次投籃的防守犯規。
1	2:18	16:22	#9 米爾納與#7 飛米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7 飛米妨礙中籃	#9 米爾納上籃，#7 飛米跳起封阻時，在球觸及籃板且在籃框水平面上時觸及球，這是一次妨礙中籃違例。
2	7:09	44:33	#10 古德溫與#1 丁恩迪的攻防動作	沒有吹判	#10 古德溫向籃切入，#1 丁恩迪防守時未發生明顯身體接觸將球撥掉，之後球觸及#10 古德溫的腿部出界，這是一次合法的防守。
2	3:26	58:41	#7 飛米與#25 林正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25 林正犯規	#7 飛米與#25 林正試圖爭搶籃板球，#25 林正向後伸手抓住對手，影響對手行動的自由，這是一次搶籃板球的拉手犯規。
2	2:15	62:44	#25 林正與#11 洪楷傑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25 林正非法掩護	#25 林正試圖為隊友設立掩護，當他向右前方跨步後，左腳並未及時站定位，當他的左腳最終移動站定時，與對手的距離已不足一步，這是一次非法掩護犯規。
3	5:11	84:63	#10 古德溫與#21 伯朗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21 伯朗犯規	#10 古德溫 3 分線外跳投，#21 伯朗向前跳起未給予對手下落的空間而在腿部發生接觸，這是一次投籃的防守犯規。

3	3:03	88:87	#10 古德溫與#31 阿提諾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31 阿提諾犯規	#10 古德溫 3 分線外跳投，#31 阿提諾向前跳起未給予對手下落的空間而在腿部發生接觸，這是一次投籃的防守犯規。
3	2:27	88:69	#7 飛米與#31 阿提諾的攻防動作	沒有吹判	#7 飛米籃下翻身跳投，#31 阿提諾防守時將手伸出圓柱體外造成接觸，這是一次投籃的防守犯規。
3	2:13	88:69	#4 陳又瑋與#5 陳將雙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5 陳將雙犯規,經 IRS 檢視後升級為違反運動精神犯規	#4 陳又瑋成功抄截，在發動反快攻時，#5 陳將雙在前方沒有其他防守球員的情況下，在側面與對手造成接觸，這是一次違反運動精神的犯規，C4。
4	5:52	101:86	#6 關達祐與#10 古德溫的攻防動作	裁判宣判#10 古德溫犯規,經 IRS 檢視後維持一般犯規	#6 關達祐取得防守籃板球發動反快攻，#10 古德溫位在對手的前面，試圖伸手拍撥球因而造成犯規，這是一次一般防守犯規。
4	3:42	105:90	#1 莫巴耶與#21 伯朗的攻防動作	沒有吹判	#1 莫巴耶與#21 伯朗爭搶籃板球，#21 伯朗試圖向敵籃拍撥球（補籃）時，#1 莫巴耶拍了對手試圖補籃的手，這是一次投籃的防守犯規。